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8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2014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傅桂平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雪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投票表决，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别提示】公司 2014 年度内部管理控制指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4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均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不存在违规情形。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结合公司工程进度及市场现状做出的决策，其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表决：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九日